

会议纪要

(编号: ZZSD-02-CZZH-B.09-037)

会议时间: 2018年11月14日

会议地点: 项目会议室

参会人员: 建设单位(晶耀新能源): 张伟 谭荣生

监理单位(常州正衡): 刘金堂 王亚新

施工单位(卓越新能): 马广东

(山西晋通): 杨文斌

主 持: 刘金堂

记 录: 王亚新

主 题: 第37次监理例会

主要内容:

一、施工单位

上周完成工作:

江苏卓越: 1. 组件安装完成0.3MWp, 支架安装完成70组;

2. 直流电缆 3×25 敷设完成1.5MWp;

3. 接地环网完成100m。

集电线路: 1. 1#塔基基础开挖完成;

2. 2#塔基修建进场道路700m、2#塔基基础开挖完成;

下周工作安排:

江苏卓越: 1. 支架安装预计完成, 组件安装预计完成1MWp

2. 高压电缆沟开挖、回填完成;

3. 制造高压电缆头, 敷设12#区域逆变器至汇流箱直流电缆;

集电线路: 1. 9#、10#、11#塔基基础开挖完成;

二、监理单位

1. 进出施工区域所有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，如发现未戴安全帽人员进入施工区域，将对未戴安全帽人员每人每次处以 200 元罚款，以示警告；
2. 要求各施工单位在保证安全、质量的前提下加快施工进度；
3. 每周例会各施工单位报周计划，不上报周计划每次处罚 2000 元；
4. 集电线路基础开挖完成后，未做报验，我监理单位巡检中发现基础开挖不符合图纸设计要求；

三、业主单位

- 1、重点管控 12#至 15#箱变电缆沟施工，检查中发现已开挖的电缆沟深度不够；要求严格按照图纸设计要求施工，监理单位严格把控质量，保留影像资料，对已完成的工序及时检查；
- 2、2018 年 11 月 15 号 12 时前补报资料及周计划，逾期未补报，下发处罚单；
- 3、要求山西晋通立即组织报验已开挖完成的 1#、2#、6#、7#、8#塔基基础；
- 4、要求集电线路施工单位下周必须完成 9#、10#、11#塔基基础的开挖工作；
- 5、要求钢筋、模板到位，对开挖完成的塔基开始浇筑（集电线路）；

发文单位：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（章）

签发人：刘金堂

时 间：2018 年 11 月 14 日

本表一式 3 份，参加会议单位各存 1 份，监理单位存 1 份。

